

证券代码：601011 证券简称：宝泰隆 编号：临 2022-053 号

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。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，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，不会对公司以往各项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产生影响

● 公司自 2022 年 9 月 1 日起，变更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无形资产摊销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，预计公司 2022 年度固定资产折旧将减少 2,162.69 万元，预计 2022 年所有者权益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增加 2,103.04 万元

一、概述

为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、适应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为投资者提供更准确的会计信息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目前实际情况，公司对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。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

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会计估计变更》的议案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和内容

1、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变更的原因和内容

《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—固定资产》规定：“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，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、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”，公司所属重资产行业，随着公司的发展和项目的建设，固定资产占公司总资产的比重在逐年增加，为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使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更接近其实际使用寿命，公司对房屋建筑物及部分专用设备重新核定了使用年限，并相应调整折旧年限。

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变更对照表

资产名称	折旧年限变更前(年)	折旧年限变更后(年)
房屋及建筑物	20	20-40
煤焦行业相关机器设备	10-15	10-30
煤化工行业相关机器设备	10-15	10-25
热电行业相关机器设备	10-15	10-25
新材料行业相关机器设备	10-15	10-15
运输工具	6	6
电子设备	5	5

2、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变更原因和内容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—无形资产》的规定：“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，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。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，应当

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”，公司所属煤矿采矿权资产现采用平均年限法按10年摊销，目前公司煤矿已从停产整合状态进入到改扩建状态，未来公司所属煤矿将陆续建成投产，为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公司对采矿权摊销方法由平均年限法调整为产量法，更能科学的体现收益与成本的配比原则。

（二）变更时间及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将于 2022 年 9 月 1 日起执行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，不会对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，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。

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，预计公司2022年度固定资产折旧将减少2,162.69万元，预计2022年所有者权益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增加2,103.04万元，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为准。

（三）假设2019-2021年度运用上述会计估计变更，对公司近三年财务数据影响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 币种：人民币

	2019 年度	2020 年度	2021 年度
折旧费用	-4,534.82	-5,493.94	-5,738.74
总资产	4,534.82	5,493.94	5,738.74
利润总额	4,534.82	5,493.94	5,738.74
净资产	4,534.82	5,493.94	5,738.74

三、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

1、独立董事意见

经核查，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确保了会计核算的严谨性和客观性，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。

2、监事会意见

经核查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是为了能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适应公司的发展需要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。

四、上网公告附件

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
2、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